关于公布《山东省交通运输厅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委托实施目录》（2023年版）的公告

为进一步提高交通运输行业简政放权工作规范管理水平，明确委托事项具体权限范围，我厅梳理省历年委托实施的文件决定，并依据《山东省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委托实施目录》（2023年版）形成《山东省交通运输厅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委托实施目录》（2023年版）。

《山东省交通运输厅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委托实施目录》（2023年版）共包含委托市、功能区等实施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28项。按照行政权力事项类型划分,包括行政许可12项、行政处罚6项、行政确认4项、其他行政权力6项。按照委托实施范围划分,包括委托市级23项、国家级开发区3项、青岛西海岸新区20项、上合示范区1项,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为7项,省级新区1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《山东省交通运输厅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委托实施目录》（2023年版）

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23年11月2日